

業務回顧與展望

中國中央政府繼續緊縮宏觀經濟控制。私人擁有企業整體而言面對緊縮流動資金，及因此導致本公司兩項非上市投資北京綜藝達及南通藝能達營商環境非常困難。吾等將繼續密切監察此兩項投資之表現並將會於年結時檢討該兩項投資是否需要作進一步撥備。

董事會仍然維持緊縮成本控制及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行政開支進一步減少8%至1,833,000港元。

本集團並沒有進行新直接投資項目。本集團已開始活躍於香港股票市場短期交易，從而帶來正面之成績（在不計入江蘇南大蘇富特軟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平值虧損）。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財資市場遇到極大波幅，並預期二零零六年餘下數月仍然維持相約。因此，本集團將會維持一個相對保守之短期交易政策。

儘管兩項直接投資表現欠缺理想導致本集團面對困境，董事會仍然對中國市場長期增長保持信心，及將會繼續尋求中國相關之投資機會以提升股東回報。

董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視作或當作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該條文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好倉／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淡倉			
鄭鑄輝先生	實益權益	好倉		1,355,000	1.3%
林汕錯先生	實益權益	好倉		1,355,000	1.3%
史理生先生	實益權益	好倉		1,355,000	1.3%

董事權益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所保存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所載，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在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類別	好倉／ 淡倉	持有 普通股數目	持有 普通股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張雲霞 (附註a)	受控法團 權益	好倉	22,760,000	22,760,000	21.59
Profitone Company Limited (附註a)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2,760,000	22,760,000	21.59
李永毅 (附註b)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好倉	3,690,000	5,660,000	5.37
		好倉	1,970,000		
黃璋 (附註b)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好倉	1,970,000	5,660,000	5.37
		好倉	3,690,000		
梁健強 (附註c)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好倉	8,768,000	9,110,000	8.64
		好倉	342,000		
馮佩明 (附註c)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好倉	342,000	9,110,000	8.64
		好倉	8,768,000		

主要股東 (續)

附註：

-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雲霞女士被視為擁有22,76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該等股份乃透過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張雲霞女士實益擁有之有限公司Profitone Company Limited持有。
- b. 該等股份由李永毅先生及其配偶黃璋女士持有。
- c. 該等股份由梁健強先生及其配偶馮佩明女士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保存之登記冊所錄，概無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七日(「採納日期」)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及答謝對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之僱員、高級職員、代理、顧問或代表之任何人士。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時成為無條件，除非經註銷或修訂，否則於採納日期起十年內有效。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及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有關之標準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與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有關之買賣準則及標準守則。